

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协会文件

陕特检协发〔2024〕75号

关于举办第四期特种设备生产和使用单位 安全总监、安全员培训班预报名的通知

各特种设备生产、使用单位及相关行业 and 人员：

《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（73号令）和《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（74号令）（以下简称“两个规定”）于2023年4月4日颁布。根据“两个规定”要求，特种设备生产及使用单位应当配备主要负责人、安全总监和安全员。

为有效贯彻落实“两个规定”要求，帮助生产及使用单位落实安全主体责任，强化主要负责人特种设备质量安全责任，规范质量安全

管理人员行为，帮助相关人员准确理解掌握法律法规、标准和相关专业知识。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协会拟于2024年10月在西安举办特种设备生产及使用单位主要负责人、（质量）安全总监、（质量）安全员培训培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时间：10月下旬（具体日期待定）

（二）地点：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协会（西安市未央区东元路天丰东环广场1号楼2单元10层，路线详见附件）

二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特种设备法律法规、安全技术规范、标准知识；

（二）《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和《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解读；

（三）特种设备专业、基础知识；

（四）应急救援，事故调查与处理；

（五）（质量）安全总监、（质量）安全员岗位职责，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工作制度和机制；

（六）（质量）安全风险识别、防控及（质量）安全风险管控清单。

培训后进行能力水平测试，颁发《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质量安全总监/质量安全员培训证明》和《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总监/安全员培训证明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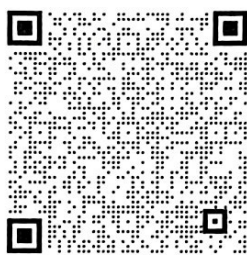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培训对象

(一) 特种设备生产(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改造、修理)单位主要负责人、质量安全总监、质量安全员或拟担任质量安全总监、质量安全员的人员。

(二)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(承压类(含气瓶充装)、机电类)主要负责人、安全总监、安全员或拟担任安全总监、安全员的人员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本次培训自愿报名参加,请参加人员扫描下方二维码完成相关报名工作。



(报名二维码)

五、相关费用

(一) 培训费: 1200 元/人, 协会会员单位 1000 元/人(含专家费、资料费、发票税费、证书费、午餐费等)。

(二) 请于 10 月 20 日前将培训费汇入协会账户:

开户单位: 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协会

开户银行: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桃园路支行

账号: 72060078801100001892

注：本次培训接受现场交费，可使用微信、支付宝、现金等方式缴纳。

（三）培训人员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电 话：029-82554077

地 址：西安市未央区东元路天丰东环广场1号楼2单元10层

附件：交通路线指南



附件

交通路线指南

一、培训地点

陕西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协会(西安市未央区东元路天丰东环广场1号楼2单元10层)



二、乘车路线

1. 西安站至培训地点

西安站乘地铁4号线(航天新城方向)至五路口站,换乘1号线(纺织城方向)到达通化门站,换乘地铁3号线(保税区方向)辛家庙站下车(B西南口出),再往南步行632米到达终点。

2. 西安北站至培训地点

北站乘地铁2号线(常宁宫方向)至北大街站,换乘1号线(纺

织城方向)至通化门站,换乘3号线(保税区方向)辛家庙站下车(B西南口出),再往南步行632米到达终点。

三、相关食宿

活动期间,参加人员的午餐由协会统一安排,住宿自理。